附件4

江苏师范大学研究生赴新疆伊犁州支教

家长（配偶）知情同意书

 同学自愿报名参加我校组织的“2025年秋季学期研究生赴新疆伊犁支教 ”工作。自觉认真做好个人安全防护，自觉严格遵守当地教育局和学校管理规定，确保个人人身安全、交通安全、财产安全等。现将具体事项告知如下：

1.赴伊犁支教工作时间为2025-2026学年度第一学期(具体时间以新疆伊犁州教育局安排为准)，支教地点为新疆伊犁州直中学(具体地点以新疆伊犁州教育局安排为准)。我校将组织支教研究生于2025年8月下旬赴青。

2.支教期间，受援学校为研究生提供集体宿舍，受援学校为研究生提供3200/月的生活补助。

3.赴伊犁支教前，我校组织研究生体检和购买支教期间人身意外伤害保险(自2025年8月底起至2026年1月底止，具体以实际购买时间为准)。赴新疆后，新疆伊犁州教育局将另行组织专项体检，体检合格后开始支教工作。

4.请各位家长(配偶)在支教期间加强与研究生的联系，做好个人安全防护，遵守教育局及学校相关管理规定，确保支教期间人身、交通与财物安全，如发生意外，责任自负。

请支教研究生家长(配偶)仔细阅读以上内容，并签署意见，感谢您的支持。

签署意见：家长/配偶

签字：

日期：